

追求

戈 基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L253/43

追 求

戈 基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2年·哈尔滨

封面设计：董晨生
插图：

责任编辑：王皎

封面题签：李延沛

追 求

戈 基

黑 龙 江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 42 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 印张 8 8/16 · 字数 69,000

1982 年 12 月第 1 版 198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900

统一书号：10093·494

定价：0.25 元



10044602

目 录

活雷锋的颂歌

——《追求》序言	杨白冰 1
追 求	5
为了他人幸福	56

活雷锋的颂歌

——《追求》序言

杨白冰

近年来，我们北京部队在开展学习雷锋的活动中，涌现了许多先进模范人物，李俊甲同志就是其中一个突出代表。

李俊甲入伍后，在党的关怀下，自觉地走雷锋成长的道路，在平凡的岗位上作出了显著的成绩，先后八次受到嘉奖，三次立三等功，一次立一等功，被评为北京部队的“雷锋式干部”和全国新长征突击手。他刻苦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联系实际，努力改造世界观，做到言行一致；他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制度，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他有理想，有抱负，关心四化建设，有强烈的革命事业心，在各个岗位上都积极努力地工作；他关心同志，关心人民群众，走到哪里就把好事做到哪里；他艰苦朴素，谦虚谨慎，一直保持着部队的优良传统和革命战士的本色。凡是和他一起工作过的人，凡是和他有过接触的人，凡是对他事迹作过了解的人，都对他留下了难忘的印象。人们称赞李俊甲同志是“活着的雷锋”，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标兵，是新一代最可爱的人。

我不止一次看过李俊甲同志的事迹材料，不止一次听过李俊甲同志所在部队的领导和机关有关部门对他的事迹介绍，还不止一次和李俊甲同志进行过交谈。如同许多同志一样，我觉得李俊甲的思想很高尚，事迹很生动，他不仅是青年人学习的榜样，对我这个参加革命多年的人来说，也有很多宝贵的启示，要很好地向他学习。一九八一年十一月，总政治部发出“关于向李俊甲同志学习的通知”，号召全军指战员向李俊甲同志学习。为了贯彻总政的这一指示，宣传、学习李俊甲这个先进典型，我们北京军区政治部专门组织作家、文艺团体创作反映李俊甲事迹的作品。戈基同志以饱满的政治热情，深入到部队、地方，经过细致的调查采访，写出了两篇报告文学：《追求》和《为了他人幸福》。现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这两个作品，为我们部队提供了一本向李俊甲同志学习的很好的读物。

《追求》和《为了他人幸福》，写的都是李俊甲同志的真事。《追求》写李俊甲为了追求自己的理想，追求革命事业，两次恋爱遭到“失败”的故事。第一次，李俊甲于一九七八年冬，由于一个偶然的机会，认识了一位姑娘，双方逐渐建立了感情，姑娘给李俊甲写来一封又一封热情洋溢的信，由于李俊甲一心扑在工作上，给她的回信又少又慢，姑娘觉得李俊甲不懂感情，她写信给李俊甲说：“无情未必真豪杰，一个热心的姑娘，怎么会爱上一个没有感情的石头人呢！咱们各奔前程吧。”其实，李俊甲同志爱党、爱祖国、爱人民、爱战友，是很有感情的人，他向姑娘解释、“检讨”，都没有得到姑娘的谅解。就这样，第一次爱情失败了。第二次，过了一

段时间，经别人介绍，李俊甲又结识了一位在北京工作的姑娘。开头，谈得很好，姑娘对李俊甲很满意，就是有一点不理想：李俊甲在外地工作。她希望李俊甲能转业或复员到北京。她对李俊甲说：我可以把条件放宽一些，你一年二年回不来，三年四年可以吧？最大限度五年，只要你能转业或复员到北京，我就等着你，不然就散。李俊甲想，在部队干多长时间，什么时候转业，转到什么地方，都要服从革命事业的需要，个人不应向组织提这样的要求。他把这个道理向女方作了说明，并说：“五年之内，我可能不仅回不来，也许还要拉一个去。”这个姑娘听了，感到很伤心，生气地对李俊甲说：“你回不到北京，还要把我拉出去。要拉，你去拉别人吧。”这样，第二次爱情又吹了。李俊甲同志在爱情上虽然遭到了挫折，但并不后悔。他今年已二十八岁，还未成家。有人问他：“你以后对爱情问题怎么处理？”李俊甲说：“如果爱情要以牺牲事业的追求作为代价的话，那我宁肯一辈子不要。我坚信，投身伟大事业的人，一定能得到真正的爱情。”关于李俊甲同志两次“失败”的爱情和他对待这一问题的态度，在报上介绍后，在广大青年中引起很强烈的反响，报社、李俊甲同志所在部队和他本人，收到全国很多读者的来信。《追求》通过描绘李俊甲处理个人婚姻问题，表现了他强烈的革命事业心、崇高的思想和心灵美。作品中有许多生动的情节，文笔细腻，真实感人。我觉得对青年一代很有启迪。

人生活在世界上，总是要有追求的。十多年来，李俊甲同志所顽强追求的，就是做一个象雷锋那样的人。他九岁上小学时开始学雷锋，入伍后，一直坚持不懈。雷锋说过：“活

着，就是为了使别人过得更美好。”李俊甲同志把雷锋的这句话，当作自己的行动准则。他在日记里写下了誓言：“我愿历尽万般苦，为了他人更幸福。”以此勉励自己。《为了他人幸福》这篇报告文学，写了李俊甲学雷锋做好事的许多动人的事迹，这些事迹很平凡，但表现了李俊甲同志舍己为人，助人为乐的社会主义道德风尚。李俊甲同志确立做雷锋那样的人的远大理想，是在十年内乱中、正当雷锋精神横遭污蔑和攻击、学雷锋活动被严重摧残的时候，在当时复杂的历史情况下，很多人对雷锋精神产生了怀疑，对学雷锋失去了信心。李俊甲同志在风浪和磨难面前，意志很顽强，在林彪、“四人帮”大肆诋毁和否定雷锋精神时，他没有动摇；在遇到社会上一些人的讽刺挖苦，被自己同志误解时，他没有退缩。在《为了他人幸福》中写了李俊甲同志在党培育下的成长过程，写了他在前进道路上遇到的风雨、坎坷，深刻地表现了李俊甲同志的高贵品质和性格。因为写的都是真人真事，读起来便觉得格外亲切，从而受到李俊甲这个时代新人形象的深刻感染。

《追求》和《为了他人幸福》，谱写了一曲动人的活雷锋李俊甲的颂歌，描绘了一个闪耀着共产主义思想光辉的新一代最可爱的人的形象。在人生的道路上，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做人标准。究竟什么样的追求比较高尚？做哪样的人更有价值？看看《追求》《为了他人幸福》中描绘的李俊甲的事迹和思想，作一番认真的比较和思考，就不难得出结论。我相信，随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发展，一定会有更多的李俊甲式的先进人物涌现出来。

1982年7月

追 求

引 子

一九八一年，北京，一个盛暑的夜晚。

在一座楼房的一间会客室里，落地式电风扇左右摆动，散发出柔和的凉风，录音机里播放着轻音乐，灯光下，四、五对男女青年边说边笑地在跳舞。靠近窗口的小圆桌上，放着汽水、啤酒、糕点、瓜果。一个长得很秀气、穿着很朴素的姑娘，坐在一把电镀折叠椅上，不知是她不会跳舞呢，还是第一次来到这样的场合不习惯，象客人似地默默地坐在那里自顾看书。

跳了一会儿，一个身体消瘦的小伙子，忽然离开舞伴，神情有些不快地仰躺在一张沙发上。

“怎么不跳了？”女朋友走上来问。

“不想跳！”

“怎么啦？身体不舒服？”

小伙子掏出纸烟，吸了几口，心情烦躁地说：“今天，我从报上看到一篇通讯，写一个解放军从九岁开始追求……”

“唷！九岁就开始追求女人……”

“不是追求女人，是学雷锋！追求做雷锋那样的人，他已

整整追求了十八年，人们称他是活雷锋。”

跳舞的人群里有人冷笑了一声：“学雷锋？现在还学雷锋！”

“他学雷锋，追求雷锋，跟你有什么相干？”女朋友坐到他身旁娇声地问。

“他是我的同学。”

“唷！你的同学成了活雷锋！他叫什么名字？”

“李俊甲！”小伙子感叹地说，“过去我跟他很好，后来，他参了军，……几年工夫，他成了全国出名的人物，我呢，平平淡淡，一个普通工人！”

“我怎么一点也不知道？”有个姑娘迈着轻盈的舞步，问小伙子，“他的主要事迹是什么？是助人为乐，还是舍己为人？”

小伙子说：“他上小学时，就模仿雷锋做好事，给烈军属、五保户挑水，劈柴；参军后，把平时节省下来的钱，帮助家庭有困难的战士，支援灾区和驻地公社修水库。他当了二十年兵，这样花出去的钱就有二千多！”

“傻瓜！有钱自己不花，给别人！”一个抹着口红，脖子上挂着项链的女青年做出俗不可耐的舞姿，娇声地说：

“他还有什么事迹？”

“他干一行，爱一行，参军后，当过喷火兵，通信员，放过羊，种过菜，烧过砖，做过饭，打过石膏……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好成绩，立过三次三等功，一次一等功，被选为共青团十大代表！”

有两对青年对他的介绍发生了兴趣，停止跳舞，围到小伙子跟前问：“你的同学还有什么事迹？”

“前几年，领导机关要调他到北京工作，房子都给他安排好了，他却请求留在连队，要在艰苦的环境中再磨炼几年！”

“啪”的一声，有个青年关掉录音机：“不简单！现在许多人都千方百计，削尖脑袋往北京和大城市钻，你的同学调他还不来，单凭这一条，我佩服！”

“我说是傻瓜！”那个戴项链的女青年打开一瓶汽水，喝了几口说，“送上门来的机会还不要，天下少有！”

“这样的人，我佩服，但我学不了。”一个留长发的男青年说，“我追求的是钱，有了钱就能吃好、穿好、玩好，痛痛快快……”

小伙子对他似乎有些反感，打断他的话，说：“我这位同学，还经受了一次爱情的创伤。两年前，他和北京的一个姑娘建立了爱情，后来因为工作忙，很少给姑娘写信。姑娘说，无情未必真豪杰，把他扔了！”

有个姑娘问小伙子：“你对李俊甲的事迹，怎么知道得这么详细？”

“我说的这些事，都登在报纸上，中央电台还广播过他的事迹。”小伙子带着批评的口吻说，“你们怎么不看报，不听广播呢？”

“好啦，好啦，”那个戴项链的女青年说，“今晚，咱们是跳舞，是玩，不是政治学习！”她按了一下录音机的电键，随着刺耳的音乐声，伸出两支胳膊，“谁跟我跳！”

坐在电镀椅上看书的那位姑娘，看了一下表，时针已指到十点。她站起身来，对那扎小辫的小姑娘说：“我要回去了。”

“好，秀姐，咱们一块走。”扎小辫的小姑娘回答道。

正想跟小姑娘继续跳舞的那个男朋友走上来问：“下次，咱们什么时候见面？”

“我打电话告诉你。”小姑娘拎起小提包，挽起那位叫秀姐的姑娘的胳膊，离开了舞场。

走在路上，小姑娘急切地问：“秀姐，你看他这人怎么样？”

“我看长相倒不错，不知道他的思想怎么样？”叫秀姐的姑娘问她，“刚才，大家都在谈雷锋，谈李俊甲的事迹，你怎么不说话，你的理想、你要追求的是什么？”

小姑娘叹了口气说：“雷锋、李俊甲都是我钦佩的，可是，学他有什么用处呢？你是共产党员，我呢，连团员都不是，能有什么作为呢？我想追求的，是将来能有个心地善良、处处关心、体贴我的好丈夫。我的理想是做一个贤妻良母，我不知道他的心怎样？”天真的小姑娘说到这里，竟趴在秀姐的肩上，呜呜地哭了。

小姑娘与这位叫秀姐的姑娘是很要好的朋友，今天她特地请秀姐来参加这个舞会的，目的就是叫秀姐看看跟她最近相识的一位男朋友（就是刚才跟她跳舞的青年），替她参谋参谋。秀姐掏出手绢，轻轻抹掉小姑娘的泪水，劝慰她说：“你还很年轻，不要过早地交朋友，我希望你向李俊甲学习，看看他是如何对待恋爱婚姻问题的。”说着，从提包里取出一张报纸，给了小姑娘。

她们边说边走，到了新街口，两人分手了。这个叫秀姐的姑娘，是一个小饭馆里的服务员，几年来，对自己的工作

很不安心。不久前，她看了李俊甲的事迹，受到了很大教育，她决心把这个八十年代的活雷锋，当作自己的楷模，在平凡的岗位上，贡献自己的力量。今天晚上，听了那几个青年对李俊甲学雷锋的嘲讽，对他们的追求、理想，产生很多感慨。她在大街上慢慢地走着，回到家里已是深夜。她躺在床上，久久不能入睡，翻身而起，打开台灯，给李俊甲写了这样一封封信：

李俊甲同志：

最近，首都的报纸、电台，连续登载了你的先进事迹，还写了短评，称赞你是“活雷锋”。我是个年轻的共产党员，从我懂事那天起，父母、老师就教我把雷锋同志当作学习的榜样，我也曾在日记里写过誓言：“我的理想就是做雷锋式的人。”我觉得我所追求的目标是纯洁、高尚的。十年动乱，搞乱了人们的思想，我怎么也不相信，在我们这一代年轻人中，出现这样的情况：当你把全部精力投入学习和工作，不愿过分修饰自己外表时，有人竟说你是不合时宜，赶不上时代的步伐；当你学雷锋做好事，追求做他那样的好人的时候，有人说你是傻瓜……我就是在这种议论、嘲讽中，失去了勇气。所以，当我看到我理想中的活雷锋真正存在时，高兴得几乎发狂。十年动乱，没有毁掉我们美好的传统，没有毁掉我们美好的道德，我看到了我们这一代的新人。

从报上介绍的事迹来看，在部队领导和党的培育下，您的成长过程是比较顺利的，美中不足的是，你在个人

问题上，恋爱婚姻上遇到了挫折和不幸，在这一点上，我是深表同情的，尤其是读了《天山深处的大兵》的小说，对于你们——保卫祖国和四化建设的战士，在这方面的坎坷更感同情。我曾和一些好友给报社写过信，呼吁北京的姑娘们，全国的姑娘们，在选择对象的时候，不要只重钱财和物质享受，把自己当作商品似地等价交换，关键要看一个人的真正价值：思想、道德、品质。我相信正如你自己所说的，“投身伟大事业的人，一定能得到真正的爱情。”我在遥远的北京，将为你得到真正的爱情而祝福、干杯！

去年年底，领导让我写一写李俊甲事迹的报告文学，我向李俊甲同志采访时，看到了这封信。我从部队领导和战士中了解了李俊甲十八年来坚持学雷锋的许多感人事迹，也了解了他在爱情上那段坎坷经历。关于李俊甲学雷锋，做好事，助人为乐，报纸、电台已有很多报道，毋须重复。花开满树，各表一朵，我选择了那位叫秀姐姑娘信中说的李俊甲“美中不足”的那段爱情波折，作为这篇报告的主要内容。我非常感激文中提到的几位追求过李俊甲的姑娘，她们坦率地跟我谈了她们内心的秘密，给我看了李俊甲还给她们的全部信件，允许我随意“引用”。我还感谢一些地方青年，包括那位秀姐给我提供学习李俊甲的反响，写成了这个“引子”。因此，在这篇报告中，我没有虚构，也没有过多的渲染，我只是从另一个侧面真实地反映李俊甲这位社会主义新人的心灵美。

第一个追求者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六日上午，开往西安的135次列车，迎着初升的朝阳，离开了北京。

在一节硬座车厢里，李俊甲和北京部队一位姓赵的青年干事，并坐在一个双人席位上。他们是刚开完共青团第十次代表大会，回部队去的。在这次大会上，一些地方代表谈到很多青年找不到对象，团中央号召各级共青团组织和团干部，要重视、关心、帮助青年解决婚姻问题。李俊甲很想为那些找不到对象的青年做点好事，可是，想到自己在部队，很少与地方接触，心有余而力不足。开会期间，他把这个问题跟北京部队的几个代表进行了漫谈：“咱们如何响应团中央号召，帮助地方青年解决恋爱婚姻问题？”

出席这次大会的北京部队的其他几个代表，大都结了婚，没有结婚的也都有了女朋友，只有李俊甲还没有对象。他们听了李俊甲的话，不觉好笑：“你到现在连对象都没有，还想给别人当‘红娘’！你呀，还是先留心留心自己的事吧。”

“我的事，早着哩！”李俊甲笑笑说，“我的目标是一九八二年。”

“八二年？”有的同志给他算了算年龄，“你到二十八岁才结婚？别开玩笑啦。”

李俊甲说：“不是开玩笑。我在全连干部面前表过态，还

向领导写了‘军令状’！”

“什么军令状？”大家好奇地问。

那是一个多月前，李俊甲召集全连干部，传达一个关于晚婚和计划生育的文件时，几个排长要挟李俊甲：

“指导员，你是支部书记，你带头！”

李俊甲早有打算，立即表态说：“我的大喜日子定在八二年。”

“八二年？”几个排长不敢相信，“指导员，你能保证？”

“我保证做到。”

“好，你要是八二年，我八三年！”一个比李俊甲年轻的排长报了自己的计划。

“你八三年，我八五年！”一个更年轻的干部也来了劲。

李俊甲说：“提倡晚婚和计划生育是党的号召，不是行政命令，但不能开空头支票。”

那两个排长挑战似地叫道：“只要你指导员能做到，我们保证做到。”

就这样，李俊甲按照每个干部自报的“指标”，做了一份计划，上报给领导机关（很遗憾，现在李俊甲还在遵守自己的保证，而那两个比他年轻的排长放了空炮，都已结了婚）。

当李俊甲把他们连里的这次讨论情况有声有色地向几位代表说了以后，有的说：“晚婚当然好。不过就是晚婚，也该先找对象，不能临时抱佛脚！”

李俊甲一听找对象，脸就红了。赵干事说：“李俊甲见到女同志就脸红，象他这样，自己很难交上女朋友。以我之见，还是咱们帮他找一个吧。”